**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电子公文**

黔江府办发〔2023〕21号 电子公文专用章

 核收：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黔江区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黔江区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黔江区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实施方案

按照渝爱卫办《关于确定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市级试点区县的通知》（渝爱卫办〔2022〕14号），黔江区被确定为重庆市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制度建设市级试点区县之一。为全力做好健康影响评估市级试点示范工作，推进健康黔江建设，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21〕8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落实到城市规划、政策和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等各方面，坚持健康优先、实事求是、科学有效、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从源头上把影响公众健康的不利因素降到最低，切实维护广大市民健康权益，加快推进健康黔江建设。

（二）工作目标

健全评估运行体系和工作机制，力争实现对符合评估对象的所有重大行政规范性文件和重大工程项目进行评估。

二、评估对象

（一）公共政策

由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含卫生健康部门）依照法定权限、程序制定，以区政府名义或区政府所属部门名义公开发布，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在一定范围内具有普遍约束力，在一定时期内反复适用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转发上级文件除外）。

（二）重大工程项目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要求，对存在较大潜在人群健康风险的建设项目，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要求，对存在较大潜在人群健康风险的建设项目。

三、组织管理

（一）管理主体

成立以区政府副区长任主任，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委员的区健康促进委员会，负责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工作保障和协调督办，下设区健康促进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健康促进办）在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健康影响评估日常工作（详见附件1）。

（二）实施主体

区级各部门是实施健康影响评估的责任主体，要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的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负责与区健康促进办对接，确保完成本部门的健康影响评估工作。

（三）责任分工

**1.公共政策评估**

（1）拟以区政府名义发布的且属于评估对象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区健康促进办组织实施健康影响评估。

（2）拟以区政府所属部门名义发布的且属于评估对象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政策制定部门组织实施健康影响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报区健康促进办备案。

**2.重大工程项目评估**

属于健康影响评估对象的重大工程项目，由区生态环境局督促建设单位按照现有相关规定和既定评估路径对重大工程项目进行健康影响评估，评估结果报区健康促进办备案。

（四）组建专家委员会

成立健康影响评估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按照“卫生健康为主，涵盖各行业部门技术领域”的原则组建专家库，入选专家库人员成为专家委员会委员，为健康影响评估工作提供技术支持。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具体工作由区健康促进办根据实际情况统一调配。专家委员会由城市规划、建设、环境与资源、产业发展、公共卫生等领域，具有较高学术造诣的高职院校、科研机构、机关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领导组成。区健康促进委员会或区健康促进办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专家委员会全体会议。必要时，可临时召集部分成员召开会议。因工作需要，可临时特邀区外在健康影响评估领域具有较高政策和理论水平的专家学者或实际工作者，参与专家委员会的活动；也可邀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估工作。

四、实施路径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路径分为：提交登记、组建专家组、筛选、分析评估、报告与建议、提交备案、评估结果运用、监测评估8个基础步骤（附件2）。

（一）提交登记

凡需要以区政府名义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政策起草部门健康影响评估专职工作人员协调政策起草人员，对照《各部门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及对应健康问题清单》（附件3），初筛涉及政策相对应健康问题，完成《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表》（附件4），提交区健康促进办登记受理。

（二）组建专家组

区健康促进办受理各部门提交的拟定政策草案后，根据拟定政策领域，从专家委员会中，按“2+X”模式选择相应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成专家组，其中“2”为卫生领域专家和法律法规领域专家，“X”为根据拟决策的领域，所选择的其他学科专业的专家，专家组人数以“奇数”定员，参加总人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不少于5人。专家组实行组长负责制，按照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路径完成后续评估工作。专家组应熟悉健康影响评估技术流程及《健康决定因素清单》（附件5）。

（三）筛选

由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和可能受拟定政策影响的人群代表，参考《健康决定因素清单》，对照《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清单》（附件6）条目，政策是否对健康产生影响、影响范围、影响严重程度以及拟定政策是否为社会关注焦点等方面进行前瞻性判断，确定拟定政策是否需要开展健康影响评估。筛选通常以小组会议形式进行，也可采用专家咨询（函）形式进行，经讨论和综合分析，不需要开展健康影响评估的，专家组完成《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意见汇总表》（附件7）提交区健康促进办备案，并将意见反馈政策制定部门，继续政策出台流程；需要实施健康影响评估的，专家组完成筛选意见汇总表后，进入下一步分析评估环节。

（四）分析评估

健康影响分析评估有定性评估、现有资料的定量评估以及调查测量评估。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结合政策制定背景，拟定政策相关资料及可能涉及人群的现状资料，对政策条款进行逐条阅读，参考《健康决定因素清单》，识别拟定政策涉及的健康决定因素，预估拟定政策所产生的健康影响，从维护和促进健康的角度，提出政策优化和修改建议，完成《公共政策健康影响分析评估表》（附件8）。必要时，可邀请区外专业机构及有关科研院所、专业技术团队进行技术指导和合作。

（五）报告与建议

在完成对拟定政策的健康影响评估后，专家组要撰写报告和建议，并完成《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附件9）。报告包括健康影响评估的背景、评估过程；健康影响评估涉及的人员、组织和资源；对健康影响评估过程中的合作和参与程度评估；对该政策健康影响的预估；健康影响评估的结论；提出最大程度加强积极影响和减弱消极影响至最小化的建议。提出的建议要充分考虑适宜性和可行性。对于没有通过健康影响评估的拟定政策，政策拟定部门要根据健康影响评估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且经过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再次审核确认进入下一环节；通过健康影响评估的拟定政策，进入评估结果备案环节。

（六）提交备案

专家组完成拟定政策的健康影响评估报告及《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后，均需提交区健康促进委员会办公室备案。由区健康促进办提交区健康促进委员会、政策起草单位及区政府办公室，供最终决策使用。

（七）评估结果使用

政策起草部门在收到《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后，需按照相关建议对拟定政策进行相应变动修改。政策起草部门健康影响评估专职工作人员应记录对健康影响评估建议的采纳情况，如未采纳相关建议需要说明理由，并完成《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结果采纳情况反馈表》（附件10），提交至区健康促进委员会办公室备案。区政府研究发布拟定政策时，要充分参考健康影响评估专家组提出的建议意见，拟定政策未附健康影响评估意见且未作书面情况说明的，不得提请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八）监测评估

拟定政策在评估过程、发布实施过程中，须进行监测评估：一是对健康影响评估过程本身的评估，确保评估过程科学、公开以及评估结果客观、可靠；二是评估拟定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执行情况，总结执行效果、成功经验和失败教训；三是评估拟定政策发布实施后健康决定因素的变化情况，人群健康状况的变化和发展趋势，评估政策对人群的健康影响等。由区健康促进办负责监测工作，专家委员会提供技术支持。

五、保障措施

（一）建立工作机制。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要坚持政府负责、政策制定部门协作实施、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原则，成立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联席会议制度（以下简称联席会议），研究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实施中的重大问题，共同审议和推动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健康促进办。

（二）构建工作网络。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网络涉及各政策制定相关部门，区健康促进办建立定期交流制度，通过信息沟通、资源共享、政策咨询等活动，总结工作经验，促进部门间的工作交流。加强健康影响评估人员培训，加强与更高级专业机构及有关科研院所、专业技术团队的联系，提升工作能力。

（三）强化资金统筹。按照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财政、卫生健康部门加强资金统筹，切实推进市级试点工作顺利开展。

（四）加强宣传力度。各部门要切实增强“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意识。通过宣传倡导、干部培训等方式促使各部门充分认识到本部门工作对人民群众健康的重要意义，并运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策略，积极主动地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工作。

附件：1. 重庆市黔江区健康促进委员会成员名单

1.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实施路径图
2. 各部门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及对应

健康问题清单

1.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表
2. 健康决定因素清单
3.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清单
4.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意见汇总表
5.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分析评估表
6.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
7.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结果采纳情况反馈表

附件1

重庆市黔江区健康促进委员会成员名单

一、组成人员

主 任：唐洪芳 区政府副区长

委 员：区政府办公室、区委宣传部、区公安局、区委研究室、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医疗保障局、区林业局、团区委、区妇联、区残联、区融媒体中心、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同志（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区领导的，由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委员）。

二、工作职责

负责全区健康影响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工作保障及协调督办，统筹推进健康影响评估相关工作。

三、工作机构

重庆市黔江区健康促进委员会（简称区健康促进委员会），下设区健康促进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健康促进办），由区卫生健康委主任担任办公室主任，主持日常工作。主要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全区健康影响评估工作；负责组织相关人员不定期深入各政策制定相关部门，了解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制度执行情况，收集部门反馈的意见建议；负责指导各部门健康影响评估的实施工作；负责健康影响评估专家库的管理；负责召开健康影响评估工作会议，总结经验和不足，评估工作效果，确保健康影响评估试点工作的顺利实施。

附件2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实施路径图



 表示管理路径 表示技术路径 表示政策出台路径

附件3

各部门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

及对应健康问题清单

|  |  |  |
| --- | --- | --- |
| 部门 | 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 | 相应健康问题 |
| 区发展改革委 | 起草的本级政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草案。 | 健康资源 |
| 拟定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 |
| 有关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民生项目审批前期的文件。 |
| 有关农副产品、工业产品、房地产等的价格监测、成本调查和监审的政策性文件。 | 食品供应 |
| 关于确保粮食安全和应急供应的预案或办法、推进粮食市场体系和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储备粮食管理和军粮供应管理的政策性文件。 |
| 区商务委、区经济信息委 | 拟定的有关工业、商贸流通服务业、中小企业、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的指导文件。 | 健康政策 |
| 拟定的工业、商贸流通服务业行业发展规划、计划、产业发展战略和政策。 | 健康环境 |
| 提出的优化产业布局、结构调整的政策及建议。 |
| 拟定的全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选用、清洁生产规划。 |
| 有关重大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的策划、论证等文件。 |
| 有关物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旧货市场、室内装饰业、包装业的行业管理的规范性政策文件。 |
| 有关工业、商贸流通服务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及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 研究拟定的全区国有企业改革的有关政策；制定的招商引资规划和有关政策的文件。 |
| 区教委、区文化旅游委、区科技局 | 拟定的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规划及配套的相关政策、措施等规范性文件。 | 健康政策 |
| 制定的基础教育、素质教育、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以及国防教育工作管理和指导文件。 |
| 有关校园安全防范、综合治理和稳定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 意外伤害 |
| 关于学校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措施、办法。 | 疾病预防 |
| 有关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国民体质检测的文件。 | 健康生活 |
| 有关体育场馆、体育运动器械的管理和统筹使用的政策、措施。 | 健康支持 |
| 部门 | 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 | 相应健康问题 |
| 区教委、区文化旅游委、区科技局 | 关于提高学生健康素养和身心素养有关的办法或措施。 | 健康素养 |
| 有关加强和改善学校卫生环境规范及制度性文件。 | 健康环境 |
| 有关健康领域科技投入、科研、适宜技术推广的方案、报告等文件。 | 科研技术 |
| 区民政局 | 有关开展慈善帮扶救助，组织开展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监督查处社团组织、民办非企业违法行为，农村敬老院建设等发展慈善事业的管理与指导性文件养老补贴制度，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管理等社会养老服务工作方面的政策性文件。 | 社会服务 |
| 区民政局、区残联 | 起草的有关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低保边缘户认定，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残疾人生活补贴、孤儿和困境儿童救助，留守儿童、留守老人管理服务，残疾人、企业困难残疾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等社会救助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 社会救助 |
| 区残联 | 编制的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 | 健康政策 |
| 拟定的有关维护残疾人权益、发展残疾人事业、实施残疾人康复的政策和工作规划、计划。 | 健康政策 |
| 制定的有关促进残疾人教育、就业、文化、体育、福利和无障碍设施建设等社会服务的政策及措施文件。 | 社会服务 |
| 区司法局 | 编制的本级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 | 社会环境 |
| 指导、执行刑满释放的安置帮教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
| 有关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政策性文件。 |
| 区公安局 | 起草的有关反恐防暴及预防处置危害群众安全的重大群体闹事、骚乱事件、治安灾害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公安行政管理预案、政策、措施。 | 社会环境 意外伤害 |
| 有关依法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规范性文件。 |
| 涉及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交通事故处置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
| 有关提升犯罪嫌疑人和治安拘留人员羁押监管场所环境和健康管理水平的政策、措施及规划。 |
| 加强烈性犬的管理，防范人身伤害的有关文件。 |
| 区财政局 | 财政编制年度预算。  | 健康资源 |
| 区人力社保局 | 负责起草的政府层面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前置健康评估）。 | 社会保障 |
| 拟定的有关贯彻落实城乡养老保险，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等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草案。 |
| 有关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规划。 |
| 有关完善工时制度、职工休假制度和维护劳动者权益的规范性文件。 |
| 涉及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工伤等保险水平和劳动保护等有关问题的政策文件。 |
| 拟定的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 |
| 关于将健康列入新职工干部培训内容和落实健康体检的规范性文件。 |
| 部门 | 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 | 相应健康问题 |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拟定的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办法和实施细则，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 健康环境 |
| 编制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和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项目可行性论证文件。 |
| 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城乡规划、自然资源开发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结果文件。 |
| 区生态环境局 | 拟定的全区环境保护规划及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制度。 | 健康政策 |
| 有关建立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和应急预案。 | 意外伤害 |
| 拟定环境功能区划、生态功能区划及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 | 健康环境 |
| 拟定的有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核安全及辐射安全监督管理的实施办法等。 | 意外伤害 |
| 对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规划、建设项目等环境影响评估的文件。 |
|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 | 拟定的本级城镇化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编制的区域内城镇体系规划、城镇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以及工业园区规划和其他规划。 | 健康环境（居住环境、生活环境） |
| 有关推进新型城镇化、城乡规划、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 有关房屋建筑、市政工程和相关公用事业设施质量、安全监管的制度性文件。 |
| 城镇污水、生活垃圾处理项目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的设计方案及管理文件。 |
| 有关城乡绿化、城市路灯、灯饰、商业照明的规划和管理文件。 |
| 区交通局 | 制定的全区交通发展和交通产业发展政策；编制的全区道路、水路、交通主枢纽发展的中长期规划。 | 健康环境 |
| 有关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
| 有关加强客运交通工具及车站码头卫生环境建设和无烟环境建设的制度性文件。 |
| 有关道路设计和施工中加强环境、健康保护，保障交通安全的规定。 |
| 区农业农村委 | 拟定的全区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等。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和质量追溯等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政策文件。 |
| 有关农药、兽药（渔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畜禽屠宰等农资市场秩序管理的规范性政策。 |
| 有关秸秆等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
| 关于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加强人、畜、禽粪便和养殖业的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的政策性文件。 |
| 关于提高畜禽产品产量和质量，加强人兽共患病防控的政策性文件。 |
| 人兽共患疾病防控工作预案。 |
| 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的实施方案及配套政策文件。 |
| 部门 | 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 | 相应健康问题 |
| 区林业局 | 有关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的政策文件。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有关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文件。 | 疾病防控 |
| 区水利局 | 拟定全区水安全保障规划。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编制的全区水利基础设施空间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
| 编制并实施的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和指导与推进区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指导性文件。 | 饮水安全 |
| 有关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的项目可行性论证文件。 | 健康环境（生态环境） |
| 区文化旅游委 | 拟定的全区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方面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 健康文化 |
| 有关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和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重大项目和重点设施建设的规范性文件。  |
| 有关公共文化事业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化旅游惠民工程及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的政策性文件。 |
| 关于加强旅游景点环境卫生、安全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意外伤害 |
| 旅游景点紧急援助预案。 |
| 区卫生健康委 | 拟定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编制的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规划。 | 健康政策 |
| 拟定并组织实施的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服务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等政策措施。 |
| 有关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建议及相关政策性文件。 |
| 拟定的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预案。 |
| 拟定的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和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医养结合工作的政策及规范性文件。 | 健康服务 |
| 有关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的制度性文件。 |
| 有关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办法、制度、规划和措施等。 |
| 有关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传染病防治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设的政策文件。 |
| 制定有关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建设的办法及实施方案。 |
| 有关人口监测预警和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家庭发展的相关政策文件。 |
| 负责制定的中医药政策和发展规划。 |
| 重度精神病人救治的规范性文件。 |
| 部门 | 涉及健康相关因素的政策文件范围 | 相应健康问题 |
| 区应急局 | 拟定的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 | 意外伤害 |
| 组织编制的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
| 编制的综合应急防灾减灾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 |
| 制定的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 |
| 区市场监管局 | 关于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的预案、建立食品安全事故防范机制和措施等政府层面的规范性文件。 | 食品安全 |
| 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监管，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事故的实施办法等监管策略性文件。 |
| 有关实施《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流通摊贩、餐饮服务摊贩及家庭集体宴席服务者备案管理办法》等规范化文件。 |
| 关于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和从业人员健康培训的制度及办法等制度性文件。 |
| 区医保局 | 拟定的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的实施办法及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 健康服务 |
| 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的政策性文件。 |
| 有关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的指导性文件。 |
| 团区委 | 制定的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有关维护青少年的利益和合法权益的文件。 | 健康文化 |
| 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情况，针对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提出的相应对策。 |

附件4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备案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起草（提交）部门 |  | 提交人 |  | 电话 |  |
| 受理/备案部门 |  | 受理/备案人 |  | 电话 |  |
| 受理/备案日期 |  | 评价完成时限 |  |
| 政策/项目名称 |  |
| 对应健康问题 |  |
| 是否做过其他有关评估及内容 | 是否做过 是□否□ |
| 评估内容： |
| 部门初筛结果 | （即涉及哪些健康问题，需要提请开展健康影响评估）： |
| 提交相关资料清单 | 序号 | 文件名称 | 份数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备案说明 | 提交方对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附件5

健康决定因素清单

|  |  |  |
| --- | --- | ---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环境因素 | 空气质量 | 空气质量的好坏反映了空气污染程度，依据空气中污染物浓度的高低来判断。空气质量指数（AQI）是定量描述空气质量状况的指数，由各项污染物的空气质fit分指数（IAQI）中的最大值来决定，各项污染物的IAQI是由其浓度和相关标准根据公式计算得出，污染物包括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粒径≤10μm的颗粒物（PM1O）和粒径≤2.5μm的颗粒物（PM2.5），当AQI>50时对应的污染物为首要污染物。 |
| 水质量 | 水体的物理（如色度、浊度、臭味等）、化学（无机物和有机物的含量）和生物（细菌、微生物、浮游生物、底栖生物）的特性及其组成的状况。水质为评价水体质量的状况，规定了一系列水质参数和水质标准，如生活饮用水、工业用水和渔业用水等水质标准。 |
| 土壤质地 | 指土壤在生态系统中保持生物的生产力、维持环境质量、促进动植物健康的能力。 |
| 噪声 | 噪声是一类引起人烦躁或音量过强而危害人体健康的声音。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凡是妨碍到人们正常休息、学习和工作的声音，以及对人们要听的声音产生干扰的声音，都属于噪声。 |
| 废物处理 | 包括医疗废弃物处理、生活废弃物处理、工业废弃物处理、农业废弃物处理和危险废弃物处理等。 |
| 气候变化 | 是指气候平均状态统计学意义上的巨大改变或者持续较长一段时间（典型的为30年或更长）的气候变动。气候变化包括平均值的变化、变率的变化。 |
| 能源的清洁性 | 主要针对能源勘探开发、生产、加工转换和消费各环节所带来的环境问题，分析能源开发和利用的粗放程度以及能源消费给生态环境和碳排放带来的负面影响。 |
| 食物原材料供应及其安全性 | 制作食物时所需要使用的原料供应充足且安全。 |
| 食品生产、加工和运输 | 食品生产、加工和运输能力水平和安全保障。 |
| 病媒生物 | 指能直接或间接传播疾病（一般指人类疾病），危害、威胁人类健康的生物。 |
| 绿化环境 | 指绿化栽种植物以改善环境的活动。绿化指的是栽植防护林、路旁树木、农作物以及居民区和公园内的各种植物等，包括国土绿化、城市绿化、四旁绿化和道路绿化等，可以改善环境卫生并在维持生态平衡方面起多种作用。 |

|  |  |  |
| --- | --- | ---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环境因素 | 工作、生活和学习微观环境 | 公众工作、生活和学习微观环境，包括热环境、空气质量和噪声水平等方面。 |
| 自然灾害 | 自然灾害是指以自然变异为主要因素造成的危害人类生命健康、财产社会功能以及资源、环境，且超出受影响者利用自身资源进行应对和处置能力的事件或现象。按灾害的性质将自然灾害分为七大类：气象灾害、海洋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地震灾害、生物灾害和森林草原火灾。 |
| 交通安全性 | 指交通系统本身的运行安全水平。交通安全是社会稳定的重要方面，是群众关心的重要民生问题，也是道路交通管理的两项基本任务之一。常用交通事故次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和直接财产损失4项基本指标来描述。 |
| 生物多样性 | 生物及其环境形成的生态复合体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生态过程的综合，包括动物、植物、微生物和它们所拥有的基因以及它们与其生存环境形成的复杂的生态系统。 |
| 文化娱乐休闲场所和设施 | 文化休闲娱乐业是以大众娱乐消费需求为市场，通过现代科技手段和流通服务平台，将具有娱乐属性的图形、文字、音符等文化符号转化为各类文化、娱乐产品和服务活动，以及与这些服务活动有关联的行业总称。文化休闲娱乐场所和设施不仅包括一些传统的文化产业部门（如剧院等），还包括一些新型的文化创意产业（如咖啡馆等）和设备（器材）。 |
| 健身场地和设施 | 指在各级人民政府或者社会力量建设和举办的，向公众开放用于开展体育健身活动的体育健身场（馆）、中心、场地、设备（器材）等。 |
| 基础卫生设施 | 指公共场所包含的基本卫生设施，如餐厅基本卫生设施有洗消间、员工更衣间、卫生间、食品冷藏冰箱等。 |
| 个体/行为危险因素 | 饮食 | 不健康的饮食是慢性病的主要高危因素。健康饮食五大要点：婴儿满6个月前，提倡只用母乳喂养，食物多样化，多吃蔬菜和水果，食用脂肪和油要适量，少吃盐和糖。 |
| 身体活动/静坐生活方式 | 身体活动指由骨骼肌肉产生的需要消耗能量的任何身体动作。身体不活动（缺乏身体活动）被认为是全球第四大死亡风险因素（占全球死亡人数的6%）。静坐生活方式是指在工作、家务、交通行程期间或休闲时间内，不进行任何体力活动或仅有非常少的体力活动。 |
| 出行方式 | 是指居民出行所采用的方法或使用的交通工具。居民出行重要特征之一。 |
| 吸烟 | 吸烟有危害，不仅仅危害人体健康，还会对社会产生不良的影响。可以从吸烟史（现在吸烟、既往吸烟、被动吸烟）、烟龄和戒烟（戒烟多久了、戒烟主要原因）等方面描述。 |
| 饮酒 | 饮酒对健康无益，过量饮酒可导致消化、心脑血管和神经等系统损伤，并与多种疾病存在因果关系，其造成的残疾和死亡不亚于吸烟和高血压。可以从频率、饮酒量和种类等方面描述。 |
| 毒品及药物滥用 | 毒品是指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成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药物滥用是指出于非医疗目的而反复连续使用（滥用）能够产生依赖性的药品。毒品及药物滥用除了形成依赖性外，还会严重影响滥用者的身心健康，主要可引起神经系统损害、个性改变、导致心血管系统疾病、肺水肿、腹痛、精神异常，甚至死亡。毒品及药物滥用不仅是一个医学问题，更会带来一系列的社会问题。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个体/行为危险因素 | 休闲娱乐活动 | 指大众休闲娱乐的消费需求活动。 |
| 不安全性行为 | 指卖淫嫖娼、无金钱交易的非婚性行为和夫妻中一方已感染HIV或性病情况下发生的无保护性夫妻性行为。 |
| 生活技能（含避险行为） | 指一个人的心理社会能力，即一个人有效地处理日常生活中各种需要和挑战的能力，是个体保持良好心态，并且在与他人、社会和环境的相互关系中，表现出适应和积极的行为能力。包括自我认识能力和同理能力、有效的交流能力和人际关系能力、处理情绪问题能力和缓解压力能力、创造性思维能力和批判性思维能力、决策能力和解决问题能力、避险行为。 |
| 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 世界观，也叫宇宙观，是哲学的朴素形态。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由于人们的社会地位不同，观察问题的角度不同，形成不同的世界观。人生观是指对人生的看法，也就是对于人类生存的目的、价值和意义的看法。人生观是由世界观决定的，是一定社会或阶级的意识形态，是一定社会历史条件和社会关系的产物。价值观是指人们在认识各种具体事物的价值的基础上，形成的对事物价值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表现为价值取向、价值追求、凝结为一定的价值目标。 |
| 健康理念和意识 | 是指机体对自身正常功能和心理状态的信念和认识。 |
| 压力 | 指心理压力源和心理压力反应共同构成的一种认知和行为体验过程，就是一个人觉得自己无法应对环境要求时产生的负性感受和消极信念。 |
| 自尊/自信 | 自尊是个体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所获得的对自我积极的情感性体验，由自我效能或自我胜任和自我悦纳或自爱两部分构成。自信是指个体对自身成功应付特定情境的能力的估价。 |
| 公共服务的可及性、公平性和质量 | 教育 | 公共服务，是21世纪公共行政和政府改革的核心理念，包括加强城乡公共设施建设，发展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公共事业，为社会公众参与社会经济、政治、文化活动等提供保障。公共服务以合作为基础，强调政府的服务性，强调公民的权利。 |
| 社会保障 |
| 医疗卫生服务 |
| 养老服务 |
| 残疾人服务 |
| 社会救助 |
| 幼儿托管服务 |
| 食品零售 |
| 交通运输 |
| 文化娱乐休闲服务 |
| 治安/安全保障和应急响应 |
| 能源可及性 |

|  |  |  |
| --- | --- | ---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家庭和社区 | 相互支持 | 指以血缘为基础，家庭成员通过语言或行动对家人进行关怀，提供家庭成员需要的服务、情感、信息等支持的一种社会支持。 |
| 孤立 | 社会孤立不仅表现在“结构性社会支持”参与度的下降，而且体现在“功能性社会支持”方面。结构性社会支持是关于社会支持规模与频度的客观评价；功能性社会支持是一种对于社会支持的主观判断，即对他人提供的情感、工具和信息支持的感知反应。基于这样的定义，社会孤立是一种多维度概念，多形成于质量与数量上的社会支持缺失。 |
| 家庭结构和家庭关系 | 家庭结构是家庭中成员的构成及其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状态以及由这种状态形成的相对稳定的联系模式。家庭关系亦称家庭人际关系，家庭成员之间固有的特定关系，表现为不同家庭成员之间的不同联系方式和互助方式，是联结家庭成员之间的纽带。它的特点是以婚姻和血缘为主体，并由有婚姻和血缘关系的人生活在一起构成，表现为组成家庭的各成员之间特殊的相互行为。以代际关系为层次，以家庭同代人的多少为幅度，构成家庭中几代人或同代人之间的传谢和交往。 |
| 志愿团体的参与 | 指志愿团体组织参与扶弱济困类、便民利民类、就业指导服务类、治安维稳类和环境保洁服务类的活动等。 |
| 文化风俗、传统习俗 | 指一个国家、民族、地区中居住的民众所创造、共享、传承的风俗文化生活习惯，是在普通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过程中所形成的一系列非物质的东西。 |
| 犯罪和暴力 | 犯罪是指触犯法律而构成罪行，做出违反法律的应受刑法处罚的行为。暴力是指不同的团体和个人之间，如不能用和平方法协调彼此的利益时，常会用强制手段以达到自己的目的。 |
| 歧视 | 是一种违背正义原则的、不正当的区别对待，指某些人以优越群体成员的身份，不平等地对待另一群体成员的行为。 |
| 就业 | 就业和工作保障 | 指在法定年龄内的有劳动能力和劳动愿望的人们所从事的为获取报酬或经营收入进行的活动。就业工作保障是指国家为了保障公民实现劳动权所采取的创造就业条件、扩大就业机会的各种措施的总称。 |
| 收入和福利 | 工资性收入指就业人员通过各种途径得到的全部劳动报酬，包括所有从事的主要职业的工资以及从事第二职业、其他兼职和零星劳动得到的其他劳动收入。福利是员工的间接报酬。一般包括健康保险、带薪假期、过节礼物或退休金等形式。 |
| 职业危害因素 | 是指生产工作过程及其环境中产生或存在的，对职业人群的健康、安全和作业能力可能造成不良影响的一切要素或条件的总称。按其来源可分为以下三类：生产工艺过程中的有害因素、劳动过程中的有害因素和生产环境中的有害因素。 |
| 职业防护和健康管理 | 根据需要防护的职业危害来确定设置工程防护措施、个体防护措施、职业健康监护措施、工作环境监护措施和管理措施等。 |
| 分类 | 种类 | 说明 |
| 住房 | 住房供给、价格以及可及性 | 住房供给是指由市场向住房投资者和住房消费者提供其所需的住房存量与住房服务流量的过程。住房价格指住房连同其占用土地的价格，即房价：土地价格+建筑物价格。住房可及性指住房可负担性，可以用房价收入比、住房可负担性指数、月供收入比、月供消费结余等指标来衡量。 |
| 房屋大小和拥挤程度 | 房屋大小与居住的人口比例要合适，房子小、人口多、就会有拥挤和燥热的感觉，可用人均住房使用面积测量拥挤程度。 |
| 住房安全 | 从房屋地基基础、主体承重结构、围护结构的危险程度，结合环境影响以及发展趋势，经安全性鉴定和评估。 |

附件6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清单

|  |  |
| --- | --- |
| 问题 | 回答 |
| 1.该政策是否可能对健康产生消极影响 | 是 | 不知道 | 否 |
| 2.该政策是否可能对健康产生积极影响 |  |  |  |
| 3.潜在的消极或积极健康影响是否会波及到很多人（包括目前和将来） |  |  |  |
| 4.潜在消极健康影响是否会造成死亡、伤残或入院风险 |  |  |  |
| 5.对于残疾人群、流动人口、贫困人口等弱势群体而言，潜在的消极健康影响是否会对其造成更为严重的后果 |  |  |  |
| 6.该政策对经济社会发展有较大影响 |  |  |  |
| 7.该政策对公众的利益有较大影响 |  |  |  |
| 8.该政策是否会成为公众或社会关注的焦点 |  |  |  |
| 是否进行健康影响评估 是□ 否□ |

填表说明：1.此表用于确定是否有必要进行健康影响评估；2.参与筛选的所有专家及群众代表，按照各自的分析和观点，针对每一个问题，从“是”“不知道”“否”中勾选，并通过对所有问题的综合考虑，讨论决定是否有必要进行健康影响评估；3.消极健康影响是指阻碍一个人在身体、精神和社会等方面达到良好的状态。

附件7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筛选意见汇总表

|  |  |
| --- | --- |
| 起草部门 |  |
| 政策名称 |  |
| 筛选日期 |  |
| 筛选方法 |  |
| 评估专家组筛选结果： |  |
| 专家组组长审定意见：签字： 日期： |
| 参与评估专家及成员签字：日期： |
| 投票结果统计 |
| 参与人数 | 投票结果 | 结论：是否开展健康影响评估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是□ | 否□ |

附件8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分析评估表

（个人意见/专家组意见）

|  |  |  |  |
| --- | --- | --- | --- |
| 政策条款 | 对应的健康决定因素 | 潜在的健康影响 | 提出的政策修改建议（理由） |
| 积极/消极 | 影响的描述 |
|  |  | 积极影响 |  |  |
| 消极影响 |  |  |
|  |  | 积极影响 |  |  |
| 消极影响 |  |  |

填表说明：1此表用于专家逐条梳理政策条款对应的健康决定因素、描述潜在健康影响和提出修改建议；2.参与筛选的所有专家，对照健康决定因素清单，利用所提供资料，进行综合考虑，并填写（个人意见）；3.专家组组长对各专家意见进行汇总，并引导专家组进一步对表中所涉及内容进行集中梳理和讨论，对拟定政策的健康影响评估结果，形成专家组意见，作为形成健康影响评估报告的依据，填写（专家组意见）；4.如果全程采用集中讨论形式完成分析评估，则只需完成（专家组意见）填写。

附件9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意见反馈及备案表

|  |  |
| --- | --- |
| 政策名称 |  |
| 政策起草部门 |  |
| 报送备案部门 |  |
| 健康影响评估意见汇总 |  |
| 序号 | 原政策条款 | 可能存在的问题 | 修改建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家组组长：参与专家：提交日期： |
| 备案人（签字） | 备案日期 |

附件10

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估结果采纳情况反馈表

|  |  |
| --- | --- |
| 政策名称 |  |
| 政策类别/用途 |  |
| 政策起草部门 |  |
| 报送备案部门 |  |
| 健康影响评估意见采纳情况 |
| 序号 | 原政策条款 | 可能存在的问题 | 修改建议 | 采纳使用情况 |
| 采纳 | 不采纳（理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策起草部门联系人： | 电话： |
| 政策起草部门签章：提交日期： |
| 备案人（签字）： | 备案日期： |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3日印发